

广东省开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开展工地食堂食品安全检查迎接省食品安全示范城市验收的通知

各镇（街道）、管委会规划建设办公室，建设、施工、监理企业和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食品安全委员会统一部署，省食品安全示范城市评价验收工作对我市开展创建省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评价验收时间为10月26日至10月29日，采用“实地检查”“暗访调查”深入各类食品业随机检查。请各企业充分认识建筑工地食堂食品安全管理工作的重要性、长期性，从构建安全、健康、和谐工地的角度，统一思想，加强领导，采取有效措施加强建筑工地食堂食品安全管理工作。

我局将会同相关部门围绕六项重点开展监督检查。一查是否持有效《食品经营许可证》；二查从业人员健康体检证明；三查食堂环境卫生状况；四查索证索票制度落实情况；五查加工制作等相关管理制度落实情况；六查建筑工地食堂是否建立健全以项目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的食品安全责任制，是否配备专职或者兼职食品安全管理人员等。

请各企业、项目部高度重视，督促建筑工地食堂履行食品

安全主体责任，加强食品安全管理，并开展自查自纠，做好迎接验收的准备。

